

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文件 淮南市司法局

淮司发〔2022〕10号

转发《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安徽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意见》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法院、各县区司法局：

现将《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意见>的通知》（皖司发〔2022〕9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意见要求，充分认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对于在法治轨道上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意义，以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为着力点，认真组织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在100%出庭的基础上实现出声、出解、出治，确保各项制度落到实处，努力把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打

造成法治淮南重要品牌，更好发挥其在实质性化解行政争议中的重要作用。

附件：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司法厅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效果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的意见》的通知



抄送：市政府各部门

淮南市司法局办公室

2022年5月6日印发